

《2010中国公众参与文化遗产保护意识及现状调查报告》显示：

公众对文化遗产保护认知度不高

本报记者 刘修兵

由国家文物局委托零点研究咨询集团进行的《2010中国公众参与文化遗产保护意识及现状调查报告》日前正式公布。报告显示,公众对文化遗产保护的认知有所提升,但仍停留在较低水平。

据了解,这是国家文物局与零点继2008年和2009年之后的再次合作,就不同层级城市公众“参与文化遗产保护的意愿与状况”进行深入研究。本次调查通过对全国城市的多段随机抽样,最终选取了吉林、江西、重庆、辽宁、内蒙古、广东、浙江、陕西、河南和北京10个省区市的10个城市,共完成1634个调查样本。调查内容包括公众对文化遗产保护的认识和文化遗产保护知识的掌握、公众的文化遗产保护行为、公众对政府相关部门工作的评价和博物馆免费开放的专题研究等。

文化遗产保护地位远不及环境保护

调查发现,除了对文化遗产保护自身意义有了一定的认知,

公众对其带来的如促进旅游业发展、提升地方文化氛围、丰富居民生活、提升政府形象、增加就业机会等连带效应也加以肯定;尤其是对旅游业的推动,得到了58.3%公众的肯定。但调查结果也显示,公众对文化遗产保护重要性的认知还是不足。在公众心中,文化遗产保护的地位远远不及环境保护,认同比例为17.1%:57.6%。

今年文化遗产保护领域的众多热点事件使得相关认知有所提升,但总体水平不高。同入选2009年十大考古新发现的项目,“曹操墓”有近八成受访者表示知晓,而紧随其后的陕西西汉帝陵的认知率还不到其一半。“可见,公众对于颇具争议的热点事件认知率较高,但是对于大多数考古发现和热点事件仍处于低认知率阶段。”此次调查的负责人告诉记者,公众对文化遗产概念的认知仍然不强,大多数人仍然将文化遗产等同于名胜古迹;仅有三成受访者知道我国正在进行第三次文物普查,认知率甚至低于去年的15.6%;三成人

知道今年的“文化遗产日”活动,比2009年低2.9%。

调查显示,公众基本能做到主动爱护文化遗产,其中以参观博物馆为最重要的主动参与方式,超过30%的受访者表示曾经去过博物馆。有一半左右的公众能够做到不在文物上乱写乱画乱刻并且不攀登踩踏文物,但主动去学习并宣传文物知识、参加相关活动、打击文物犯罪活动的比例仍不高。

公众参与文化遗产保护主动性在增强

通过2010年和2009年调查结果对比可以发现,公众逐渐学会使用法律和舆论手段保护文化遗产,并且参与保护的主动性增强。公众对《文物认定管理暂行办法》的认知率比2009年提高了21个百分点。当文化遗产遭到破坏时,公众比过去更懂得利用相关法律规定。“对比2008年、2009年和2010年调查结果,我们欣喜地看到,公众在文化遗产保护方面的态度悄悄发生变化。”国家文物局相关负责人对记者表示,当看到文化遗产遭到破坏时,公众不采取行动的消极态度从2009年的20.7%下降到今年的10.6%。

公众也逐渐学会借助舆论的力量来阻止此类事件的发生。2008年,公众对文化遗产破坏行为会采取拍照存档,以舆论力量谴责的比例是10.8%,这一比率今年已提高到20.7%。

调查还发现,仅一成公众表示近两年本地举办过与考古相关的讲座或活动,参与过此类活动的人更少。调查还发现,作为文化遗产保护事业的未来主力军,青少年对文化遗产的认知度较高;当文物古迹遭到破坏时,他们更愿意挺身而出。在日常生活中,青少年群体对宣传文化遗产保护知识所做的工作也比其他群体多。博物馆免费开放以后,青年人参观的比例也更高。

根据调查,公众认为,我国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做得不好的五个方面依次为:文物市场管理,打击盗窃、盗掘、文物犯罪,在旧城改造及新农村建设中的文物保护,打击文物走私和信息公开。公众认为,打击盗窃、盗掘、文物犯罪,文物知识及法律宣传,文物市场管理等方面是目前急需改进的。

文化遗产保护宣传应创新手段

“要保护好文化遗产,必须有

公众的参与,公众的参与是建立在充分认知的基础上的。”此次调查的负责人告诉记者,政府要积极创新宣传手段,为公众提供提高认知率和参与率的有力平台。

报告建议,可以通过各种接近生活、趣味性强、易于为公众理解接受的影视剧作品、书籍等,更好地让公众加深对文化遗产保护的认识和理解。文物部门可以借助当前发生的文化遗产热点事件,加强引导,更好地告知公众如何去参与文化遗产保护,也可以制作趣味性强的动漫视频或者公益广告,以情景模拟的方式向公众传达各种文化遗产保护知识。在传播渠道上,要充分利用网络、手机短信、移动电视等新型媒体和社区宣传平台,让文化遗产保护真正走到公众当中去,拉近文化遗产保护和公众之间的距离。

报告呼吁,有关部门要做好保护与发展的平衡,要做到城市文化资源的可持续发展。为了保护文化遗产,避免其遭受各种自然损害和人为破坏,每年国家都在加大文物保护经费的投入。但是从目前保护的现状来看,仍有必要进一步加大专项经费投入,同时也可采取多种措施,吸收社会、企业力量参与其中。

百家横议

公务员没有“醉驾入刑”外的特权

苗蛮子

据报道,刑法拟增设“危险驾驶罪”,醉驾不论情节均处拘役。由于国家公职人员在犯罪后一般都会面临开除公职的处分,所以该罪名对醉驾公务员来说,后果很严重。因此,有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建议加上“情节严重”,以免扩大打击面。

循着这一话语背后的逻辑,我们发现在中国有两种“公民”:一种是普通公民,另一种是加上“公务员”标签的公民。一个普通公民醉驾入罪了,损失无关紧要;而另一种公民——公务员醉驾了,在犯法之后还要面临开除公职的处分,该罪名对醉驾公务员来说,后果很严重。因此,有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建议加上“情节严重”,以免扩大打击面。

其实,真正“后果严重”的是一些委员所说的在量刑上要考虑情节。“情节严重”具体怎么界定,由谁来界定,其界定的程序又如何设置?显然,这些问题太过于模糊。根据过往经验,一些法律法规和公共政策在涉及公务员这一群体时,往往遭遇重重阻碍,或者被无形架空。近有新拆迁条例,稍早一些有物权法。所以,所谓的“情节更细化”,要加上“情节严重”,很可能将沦为公务员醉驾时规避责任、法外开恩的“护身符”,最终使“醉驾入罪”沦为一纸空文。

公务员,理应做守法和遵章守纪的模范,为社会率先垂范。遵守法律是人民群众对于公仆最低、最基本的底线要求。如果明知醉驾违法,还要无视法律而为之,公务员醉驾本来就是“后果很严重”,公信力也会受损。这样的公务员显然是不称职的。将害群之马清除出公务员队伍,既使公务员队伍得以净化,又加快了公共职位的流转速度,是一件利国利民的好事,何来“不公”?

古有“王子与庶民同罪”的民本思想,今有“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现代司法原则,但“醉驾入罪对公务员不公”背后所暴露出的特权意识,着实让人不寒而栗。公务员作为一个特殊的职业群体,因其手中掌握公权力,对这一群体的职业规范和道德要求都高于社会一般水平。因而,作为

第三届中部六省曲艺大赛举办

本报讯 (驻湖南记者文述

张玲)12月17日至20日,由中国曲艺家协会、湖南省文联以及湖南、湖北、江西、山西、河南、安徽六省曲艺家协会共同主办的第三届中部六省曲艺大赛在湖南省湘潭市举办。

该大赛是中部地区的区域性曲艺赛事,也是中部地区曲艺界交流的一个长效机制。大赛自2006年启动,先后在河南商丘、安徽黄山举办了前两届比赛。

(上接第一版)

正确理解和运用法律是关键

为更好地理解立法意图,推动非遗执法工作的有效性与针对性,此次论坛专门邀请了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国务院法制办教科文卫司及文化部政策法规司、非遗司的有关领导进行了辅导讲座。

如何以法律之力推动非遗保护工作的开展,文化部非物质文化遗产司副司长马盛德结合近年来非遗保护工作的情况谈到了实践中的一些难题,比如保护规范、措施尚需要可操作性、规范化,对《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的理解和学习有待深入,生态保护实验室的划分、规划及整体保护的措施需要界定和完善,如何认识和区别非遗保护、保存对象,少数民族特别是人口较少民族的非遗保护工作何以开展等。他说,这些具体的操作层面的难题有待在非遗法的指导下破解和完善。

“非遗法是根据《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要求制定,主要通过行政保护的方式来推动非遗保护工作的法律。”朱兵说,由于非遗本身的独特性、脆弱性、活态性和传承等特点,该法并未涉及知识产权保护等民事保护部分。因此他建议各地在非遗法正式出台后,根据当地实际制定有针对性的措施,探索解决包括非遗知识产权保护在内的相关问题。

国务院法制办教科文卫司司长张建华说,未来的非遗执法可能会遇到一些矛盾,特别是在面对一些历史沉积的社会性问题时,要在执法中保持社会的和谐,充分发挥专家的力量和智慧。文化主管部门应正确理解法的精神,经过创造性的努力,达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

文化部政策法规司司长韩永进说,在非遗法的立法过程中,我们最大的经验就是遵守立法程序,在每一项立法程序上都下足工夫,并加强了对征求意见的范围和力度、加大了听取专家意见的力度。他同时提醒,在未来执法中,要提高文化系统的法治意识,摒弃功利主义思想,防止部门利益化、利益法制化的倾向,克服急躁冒进的思想,消除“法律万能”的观念。

各地配套性法规的制定和实施要符合文化工作实际、符合文化发展规律、符合人民群众的需求。



12月22日,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宣布,近日考古人员对天山天池东岳庙遗址进行考古清理发掘时,在博克达山庙址发现了清代光绪年间“建修博克达山庙碑”碑,这一发现证明新疆天池博克达山庙遗址为清王朝山川祭祀遗址。新疆地区官主山川祭祀的相关材料过去只见于文献记载,这次真正发现山庙址、出土相关碑志在新疆属首次。新疆大学西北少数民族研究中心教授周轩说:“这是新疆统一于清王朝统治秩序中的象征,有重要的政治意义,也为清代新疆地区的历史文化研究提供了重要的实物资料,并且还增加了新疆天山天池的文化内涵。”

新华社记者 王菲 摄

多媒体演示和实物呈现,向观众全面立体地展示了这些剧目的创作过程和丰富成果。

自2007年12月22日正式运营以来,国家大剧院共生产剧目15部。通过剧目生产,国家大剧院不仅整合了国内外优质演艺资源,而且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制作管理机制,培养并储备了一大批专业创作、制作人才。

第18届江、浙、沪演出业务洽谈会会期更改通知

原定于2011年1月10日在江苏省连云港市召开的第18届江、浙、沪演出业务洽谈会,因与全国文化市场工作会议时间冲突,现改为2011年1月17日下午报到,1月18日、19日为会议时间,1月20日上午离会。会议地点不变,仍为连云港市神州宾馆。

特此通知。

江、浙、沪三省市演出业务洽谈会组织委员会
2010年12月24日

“骆宾王杯”全国诗词大奖赛征稿启事

义乌是“诗”的故乡,曾涌现出一批以骆宾王为代表的杰出诗人、文化名人。为传承诗词优秀文化、讴歌时代发展成就,义乌市特举办面向全国征稿的“骆宾王杯”全国诗词大奖赛。具体事宜如下:

一、征稿要求

以反映生态文明、和谐发展为主题,歌颂时代变迁和巨大成就。稿件以诗、词、曲3种体裁为主,新旧韵不限,投稿作品限10首内。投稿作品必须为未曾发表的原创作品。作者需附100字以内艺术简历一份及照片一张,注明地址、邮编、电话、姓名。来稿不退,请自留底稿。

二、评奖出版

由当代著名诗人及中华诗词协会专家组成评委会,评选出特等奖、金奖、银奖、铜奖、优秀奖共60名。

三、截稿时间:2011年1月31日

来稿请寄:浙江省义乌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骆宾王杯”全国诗词大奖赛组委会办公室

地址:浙江省义乌市南门街302号 邮编:322000

电话:0579-85319197 电子邮箱:luobinwangbei@163.com

“骆宾王杯”全国诗词大奖赛组委会

2010年11月16日

国家大剧院举办原创与制作剧目展

艺术家生涯》、《卡门》、《茶花女》、《爱之甘醇》,原创歌剧《西班牙女教师》,原创京剧《赤壁》,原创话剧《简·爱》,原创舞剧《马可·波罗》,以及3部与世界知名剧院联合制作的歌剧《蝴蝶夫人》、《弄臣》、《魔笛》,通过图文说明、

面对政府资金注入的大幅削减

英国文化界将目光投向慈善资金

本报记者

冯信 编译

英国《金融时报》12月20日的文章介绍,美国人用于慈善的经费为人均每月37英镑,但英国只有6英镑。两国富人阶层对慈善的投入也差别巨大,年收入15万英镑的美国人比同等收入的英国人对慈善的投入高出8倍。

英媒提倡学习美国模式

《每日邮报》12月20日以《英国富人为什么没有美国富人慷慨》为题发表文章介绍,美国人巴菲特早在2006年就已承诺将99%的财富捐赠给比尔及梅林达·盖茨基金会,盖茨夫妇也已向该基金会捐赠了超过280亿美元的资产。走进美国大学,人们也总能感受到无处不在的慈善文化,图书馆、运动场、研究中心、教室……许多都是捐赠而来。

美国人为什么如此热衷慈善?旅居美国多年的吴女士称,慈善抵税的政策是美国人捐款捐物的一大动力。她说:“既能少交税又能得个慈善的好名声,何乐而不为呢?”

《每日邮报》介绍,截至今年,美国慈善减免税收已走过了93年的历史,自开始征收个人所得税4年后,美国国会在1917年通过一项鼓励人们捐赠的宪法修正案,规定捐款或实物捐助可以用来抵税,个人所得税可抵税部分最高可达15%。到1952年,最高可抵税比例增加到20%。目前美国个人所得税的可抵税比例维持在50%,企业的标准则是10%。但也会根据特殊情况进行调整:如2005年卡特里娜飓风肆虐美国南部地区后,为鼓励更多美国民众

和团体捐款资助灾区,美国国会通过了卡特里娜紧急减税法案,规定在2005年8月28日至12月25日期间,如果以现金方式向卡特里娜救灾慈善机构捐款,不论是个体还是公司,收入可抵税的限制被完全取消。

《卫报》认为,英国政府对慈善人员未给予美国一样的税收优惠。美国人热衷慈善还由于他们从小接受慈善教育。例如,美国“帮助无家可归者”网站就专门为儿童开设了网页。该网站在给孩子的慈善指南《你能做什么》中写道,可以收集罐头食品送给无家可归者,也可以请妈妈整理出不需要的衣服送给无家可归的小朋友。